## 协调办理不动产权证、老旧小区列入提升改造计划……

## 沂源县副县长接话问题办理情况公布



淄博11月12日讯 11月12日,淄博市政府市民投诉中心发 布《区县政府、市政府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接话问题办理情 况》,就11月4日,沂源县副县长张莹莹现场接听12345政务服务 热线中的问题给出了回复。

沂源县市民反映,悦庄镇 双跃水库承包人在水库大坝上 非法建房,在水库上游挖建水 池,在水库内养鱼;该处水库已 于2018年承包期满,承包人未 交承包费,仍然享受相应的补 贴,要求调查处理

沂源县政府反馈:经查,该 建筑物位于双跃水库东侧,该 完地于2014年7月20日经《山东 省人民政府关于沂源县2008年 第二批次城镇建设用地》(鲁政 十字(2008)890号)批复,批准 农用地转用并征收。2009年10 月,申宗某对该宗地进行建设, 在北侧建设轻钢敞棚和房屋2 间,南侧建设院落一处,其中北 屋7间、南屋1间、东屋6间、西屋 5间,并建设院墙,现在实际由 申宗某在此居住。该建设占地 类型702平方米为国有建设用 地,231平方米为未利用地,申 宗某未经批准进行建设,违反 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 法》第五十三条的规定,属于未 批先建的违法行为。但是目前 法律没有对此类违法占地行为 的处罚罚则,故县自然资源局 对该案件只进行了登记,暂时 不予立案,待国家出台土地管 理法实施办法或细则后再依法 进行立案查处。悦庄镇政府已 督促当事人于2021年6月30日 前自行整改(自行拆除或补办 相关手续),否则将依法拆除。 2014年申宗某承包该处水库时 准备建设水池,但未建成,也未 投入使用,现其在水库中养鱼, 目前无文件明令禁止养鱼。 2018年开始,所有水库不再对 外承包,申宗某现为双跃水库 管理员.不是承包人,不存在未 交承包费问题。申宗某现为水 库管理员,水库管理员负责对 水库日常的维护管理,可以享 受管理费用补贴。

沂源县市民反映,其1995 年5月在沂源县丰华纸业有限 公司工作,2010年5月解除劳动 合同但未办理手续,2018年6月 公司停业关闭进行资产变现, 现失业残疾,咨询能否申请

沂源县政府反馈:窦某某 系原沂源县丰华纸业有限公司 职工,2007年10月开始缴纳社 会保险,2010年5月与单位解除 劳动合同,单位于2018年6月20 日为其补缴了2009年1月至 2010年5月期间欠缴的社会保 险费,2018年7月5日办理失业 登记手续,其从2018年8月开始 享受失业保险待遇。工作人员 已告知其申请低保所需材料 (身份证、户口本、收入证明等 证明家庭困难的材料),投诉人 可向村委申请低保,村委将按 程序为其由报。

沂源县市民反映,其为鹏 欢花语城业主,交房1年多,登 记面积与实际面积有误差,开 发商承诺会退还差价,但至今 未退还,要求协调尽快退还 差价

沂源县政府反馈:经核实, 前期该小区房屋实测面积已出 具,鹏欢花语城小区公示栏已 张贴公示,自10月26日开始退 款。现投诉人差价已退还 完成。

沂源县市民反映, 沂源县 振华实验学校现已正常投入使 用,咨询学校食堂、大门建成使 用具体时间;目前幼儿园入学 紧张,县里是否有增建计划。

**沂源县政府反馈:**振华实 验学校食堂主体建筑已完成, 但其内部装修改造等未完成 待相关工程完工并验收合格 后,预计2020年12月31日前试 运营;学校大门目前正在施工 中,预计2021年1月30日前投入 使用。关于幼儿园是否有增建 计划问题,经核实,2020年11 月, 沂源县计划开工建设怡康 嘉苑幼儿园、沂蒙佳苑幼儿园, 预计2021年秋季入学前投入

沂源县市民反映,其2002 年任高堂峪村村主任时,村书 记与农村信用社工作人员王法 民将村集体累计贷款登记至其 名下,因村委无力偿还,导致其 个人信用出现不良记录,要求 协调消除不良信用记录

**沂源县政府反馈:**关于贷 款问题,经查,投诉人在2002年 至2014年先后担任高堂峪村主 任、书记、2004年、其从农村商 业银行贷款7万,到2006年,本 息合计11万,2010年村集体曾 申请将该笔贷款转至村集体名 下,农村商业银行未答复,该笔 贷款一直未偿还,目前,镇村正 与农村商业银行进行协商,农 村商业银行将根据协商结果按 规定程序处理。

沂源县市民反映,家中老

人需打流感疫苗,但9月至今到 各大医院都预订不上流感疫 苗,要求协调接种流感疫苗;咨 询本县是否会提前供暖

沂源县政府反馈: 因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接种流感疫 苗的人员大大增加,加之流感 疫苗生产厂家产能无法满足群 众接种需求,导致全国流感疫 苗异常紧张,无法正常供应流 感疫苗。工作人员已与投诉人 取得联系,告知流感疫苗现较 为紧张,待后期疫苗到货配送 至接种门诊后, 由接种门诊负 责通知投诉人进行流感疫苗接 种。关于是否提前供暖问题, 经了解,沂源县城老管网已于 11月5日开始热循环,已达到正 常供暖条件。

沂源县市民反映,其是历 山街道东北麻居委会供销社干 休所内部齐家沟住宅楼业户。 该小区总证已经办好,但至今 未办理不动产权证,要求协调 尽快办理

沂源县政府反馈:该处楼 房为东北麻村委借用沂源县房 屋开发公司资质开发建设,该 楼房共30户,其中为了办理按 揭贷款签订合同5户,其余25户 未签合同。该楼房已经办理完 成不动产首次登记,经与房屋 开发公司对接,投诉人属于已 经签订合同的住户,可以根据 自身时间与开发公司共同由请 不动产转移登记,领取不动产 权证。

沂源县市民反映,其是历 山街道源通公司家属院居民, 所在小区地面破损,垃圾堆积, 环境脏乱差,要求对小区进行

沂源县政府反馈:源通公 司家属楼建设于上世纪七十年 代末,一直没有正规物业管理, 本着"群众利益无小事"的原 则,街道组织工作人员对该处 生活垃圾等进行了清理,并建 议居民做好后续保持,纳入简 易物业管理。该处建设之初便 未进行路面硬化,目前,居民可 正常通行。单对道路进行硬化 投资较大,街道无力承担。目 前,街道已将该处列入提升改 造计划,积极争取政策,筹措资 金,计划3年内完成改造提升。

沂源县市民反映,今年6月 份鲁村镇小张庄村东侧河边广 电公司的电线杆倾倒、移动通 信电缆垂落,造成自家树木折 断,现电线杆、线缆一直未维 修,树木未予赔偿,要求处理。

沂源县政府反馈:投诉人 反映的电线杆、线缆一直未维 修问题,前期,因投诉人索要赔 偿,双方多次进行协商,但一直 未达成一致意见。接诉后,经 工作人员再次与投诉人协商, 双方已达成一致意见,补偿投 诉人700元,并对电线杆及线缆 进行维修,预计于12月17日前 外理完成。

沂源县市民反映,其为悦 庄镇李家庄村村民,李家庄于 2017年开始实施户户通工程, 但村西侧道路一直未维修,要 求尽快维修

沂源县政府反馈:经查, 李家庄村于2017年、2018年 两年在全村实施户户通硬化 工程, 共硬化道路38500平方 米,硬化面积占全村道路80% 以上,后因资金短缺导致剩余 村西约20%的道路未硬化。 2020年9月20日,李家庄村村 "两委"召开会议研究该村剩 余户户通硬化工程事项,并发 出投标公告,但在公示期内无 任何施工单位报名投标。之 后,村负责人与2018年户户通 施工单位协商,请其一并完成 村西侧道路的维修施工,原施 工单位提出必须先将2018年 工程款支付后再进行村西侧 道路施工。由于村集体经济 薄弱,暂无能力支付该款项, 故村西侧道路无法施工。村 委将积极争取资金政策尽快 对村西侧道路进行维修。

沂源县市民反映,其是山 水一城小区业主,2012年物业 公司与房产开发公司签订1份 前期物业服务合同,2014年至 2020年业委会与怡安物业签订 4份物业管理与服务合同,要求 协调出示上述盖有骑缝章的

沂源县政府反馈:经核 实,投诉人与物业存在合同纠 纷,前期已多次反映该问题, 街道办及房管局已于2020年 初向投诉人提供相关合同,投 诉人也已拍照留存,但投诉人 质疑合同真实性。现投诉人 再次要求物业公司和业委会 出具盖有骑缝童的合同,经多 次协调,物业公司和业委会不 同意再次出示,房管部门无法 强制要求物业和业委会给其 出具合同,建议投诉人与物业 公司、业委会自行协商,协商 不成可诵讨法律徐径解决。

沂源县市民反映,沂源县图 书馆现开放时间为8:30-17:00, 中间有午休时间,建议取消午 休、延长开放时间;咨询新的县 医院何时建成、城西中学开工建 设时间及该中学旁准备建设的 幼儿园是否为公办

沂源县政府反馈:根据疫 情防控工作要求,工作人员每 天要对图书馆馆舍内部进行两 次消杀,因此,县图书馆中午闭 馆时间由原来的12:00-13:30 提前至11:30-13:30,该时间 段为工作人员正常午饭时间。 为满足读者借阅需求,图书馆 双休日、节假日正常开放,工作 人员需倒班保证馆舍正常开 放,受人员编制限制,馆内人员 紧张,暂时无法抽出足够人员 用于中午时段开放。关于新建 县医院何时建成的问题,经了 解 具人民医院新院位于沂源 具236省道北侧,于2017年9月 开始施工,主体工程现已建设 完成,进入装修阶段,计划于 2021年7月陆续投入使用。 于城西中学开工建设时间以及 附近幼儿园问题,经了解,城西 中学开工建设时间在2020年12 月31日,其附近建设的幼儿园 为公办幼儿园。

沂源县市民反映,祥瑞园 小区北侧围墙向内挪移1.5米左 右,导致小区道路拥堵、停车不 便、垃圾桶无法安放、影响垃圾 收运,要求挪移围墙;咨询怡博 苑小区一楼带院是否合法

沂源县政府反馈:经核实 前期祥瑞园建设院墙时占用房 屋开发公司地界1.5米左右,后 期为开发怡博苑小区,房屋开 发公司收回祥瑞园所占用1.5米 左右地界,故祥瑞园小区北侧 院墙向内挪移1.5米左右,因此 处地界属于房屋开发公司,无 法满足投诉人将墙体挪移到原 位的诉求。目前祥瑞园小区不 存在道路拥堵、停车不便、垃圾 桶无法安放、影响垃圾收运等 问题。关于怡博苑小区一楼带 院是否合法问题,经了解,2019 年9月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一 楼违建院落的住户依法下达了 《责令限期拆除决定书》,但因 当事人提出异议,未整改,工作 人员一直在进行调查取证,目 前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已向县自 然资源局发函核实,将于2020 年11月20日前确认是否合法并 进行相应处理。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 记者 赵志斌 刘文思